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9 月 3 日 · 北京

目录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 1：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议案 2：关于《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议案 3：关于装备环球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议 案	8
附件 1：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股东回报 规划	17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股东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组织等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实施。

三、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期间，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其中：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请尽量控制在三分钟之内，发言主题尽量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六、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时，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七、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大会议案后，应对此做出决议。

1、《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克劳斯玛菲股

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装备环球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议案》3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关于装备环球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化工装备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安信乾盛财富—平安银行—安信乾盛稳定信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八、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当场以决议形式宣布。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董事会秘书室联系。

十一、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现场参会的股东，需按照股东大会召开地疫情防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照股东大会召开地的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证明材料齐备，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十二、其它

1、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公司聘任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

会场。

2、参加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以及其他人员，应自觉遵守会议纪律和会议议事规则，不得在会场大声喧哗、随意走动、吸烟和做出其它不文明行为，需自觉维护会议正常秩序。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年9月3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9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2 号中国化工大厦 807 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出席会议人员：截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主持人：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韬先生

议 程：

13:40 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报到（中国化工大厦 807 会议室）

13:45 股东身份确认

14:00 会议开始

一、主持人致开幕词，介绍与会人员，宣读与会股东人数及其代表股份总数，并宣布会议开始。

二、会议工作人员宣读《会议须知》。

三、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律师、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四、审议议题：

- 1、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装备环球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议
案》。
- 五、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解答股东或股东代表
的提问。
- 六、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七、 大会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八、 将现场表决结果传至上交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等待与网络投票
合并后的最终表决结果。
- 九、 大会复会，宣布表决结果及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会议记录，主持人宣布会议
结束。

议案 1：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情况最终确定其费用。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

议案 2：关于《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并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附件 1。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

议案 3：关于装备环球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原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劳斯”或“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交易对方 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即中国化工装备环球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环球”）就重组置入标的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r.l.（以下简称“装备卢森堡”）做出了业绩承诺。受 2020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爆发及持续蔓延的影响，装备卢森堡所处市场环境及其生产经营活动均受到不可抗力的猛烈冲击，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利益，进一步提升 2021 年业绩，基于《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的指导意义，公司及装备环球拟将 2020 年度业绩承诺顺延至 2021 年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概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 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 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80 号），证监会核准了公司向装备环球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装备卢森堡 100% 股权，向福建省三明双轮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明化机”）和福建华橡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橡自控”）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土地、房产、主要设备等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2,6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装备卢森堡 100% 的股权、三明化机及华橡自控土地、房产、主要设备等资产已经完成股权变更及资产过户。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至 2019 年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

的相关公告。

二、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装备环球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 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 关于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 à.r.l.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和 2018 年 6 月 5 日签署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 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 关于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S. à.r.l.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合称为“原协议”），装备环球承诺装备卢森堡在 2018 年、2019 年以及 2020 年各会计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7,581.87 千欧元、47,710.15 千欧元、57,027.92 千欧元。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出具《减值测试报告》。若装备卢森堡的业绩未达到前述承诺标准，则装备环球应在当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如有）出具后向公司作出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如果为现金补偿则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如果为股份补偿，则公司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等股份补偿和回购事项的决议后 30 日内，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向装备环球回购其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予以注销。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装备卢森堡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装备卢森堡承诺净利润数（千欧元）	47,581.87	47,710.15
装备卢森堡实际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千欧元）	42,868.74	-450.25

差额（千欧元）	4,713.13	48,160.40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股）	14,506,511	148,232,570
实际回购注销股份数（股）	14,506,511	148,232,570

根据上述业绩承诺以及实际业绩完成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和 2020 年 8 月以总价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向装备环球回购 14,506,511 股和 148,232,570 股公司股票，并予以注销。装备环球作为业绩承诺方，已按照承诺内容履行完毕 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及《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2020 年度，装备卢森堡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亏损为 13,161.76 千欧元。

四、2020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分析

2020 年度，装备卢森堡的经营活动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为严重，该等影响主要体现于以下方面：

（1）2020 年 3 月柏林发现德国首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之后，新冠肺炎疫情迅速蔓延至德国所有联邦州，不同行业的制造商受到严重影响，政府开始进行边界管制。德国权威疾控机构——罗伯特·科赫研究所（“RKI”）表示如果没有疫苗，居民生活和商业活动无法恢复正常。德国经济研究所（“IFO”）预测 2021 年底经济才会恢复之前水平。直至 2020 年 12 月，德国总统表示德国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依然严重，旅行限制、短时工作制、部分封锁等措施持续到 2021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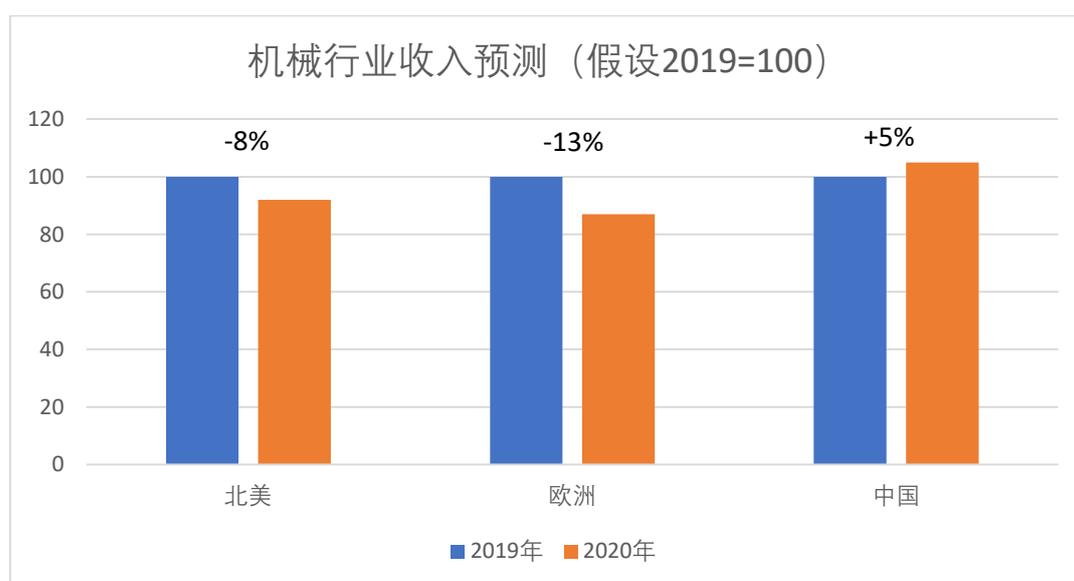
（2）装备卢森堡的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德国、瑞士、斯洛伐克和中国浙江，主要业务集中在欧洲和北美等地区。2020 年 3 月 17 日，装备卢森堡位于德国慕尼黑的工厂出现感染新冠病毒病例。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装

装备卢森堡于2020年3月30日至4月20日期间将位于德国和斯洛伐克的工厂关闭。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的持续蔓延，装备卢森堡于2020年3月至12月受到了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性影响。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的统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球累计新冠确诊病例超过8,147万人，死亡人数近180万人。2020年12月31日时点，累计确诊人数最多的10个国家分别为：美国、印度、巴西、俄罗斯、法国、英国、意大利、西班牙、哥伦比亚、德国。装备卢森堡在上述国家均设有子公司。

(3) 装备卢森堡收入结构比较稳定，最主要的业务市场为欧洲、北美和中国，2019年和2020年，上述区域在装备卢森堡全部收入中的占比如下表所示：

区域	2019年收入占比	2020年收入占比
欧洲	51.47%	51.68%
北美	25.10%	25.33%
中国	7.19%	1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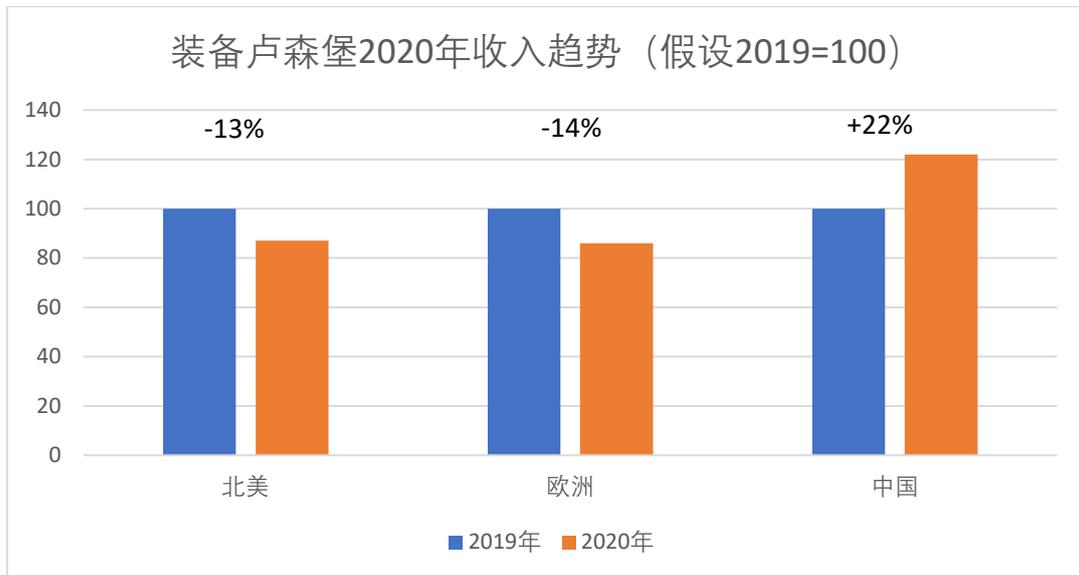
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机械行业在欧洲、北美业务市场的收入2020年较2019年普遍下降。由于中国抗击疫情取得显著成效，机械行业在中国市场的收入2020年较2019年有一定增长，如下表：



来源：Oxford Economics December 2020, VDMA December 2020

装备卢森堡在欧洲、北美以及中国等业务市场 2020 年的收入变动趋势

如下表：



从上述两表对比可以看出，2020 年，装备卢森堡的收入变动趋势与机械行业的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4）从德国单分市场来看，机械设备，塑料及橡胶设备的营业收入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2020 年较 2019 年均出现了不同比例的下降，如下表：

项目	指标	2020 年较 2019 年变动
机械设备	营业收入	-10%
塑料及橡胶设备	营业收入	-12%

来源：VDMA 2020

（5）新冠肺炎疫情对装备卢森堡所处的市场环境及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均造成了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首先，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员工不得不以居家办公的形式工作，工人无法正常在工厂开展生产，导致经营活动受到限制；其次，旅行限制导致员工无法实地拜访客户，与客户的谈判和技术交流等活动受到限制；再次，物流的停滞或延迟，导致产品无法按时交付，收入无法实现或延迟实现；最后，对于部分在疫情爆发之前签订的协议或者下的订单，由于疫情造成的各种障碍，客

户存在不得不延迟履行甚至撤销或解除相关协议或订单的情形，由此直接导致装备卢森堡收入的减少。

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在上述各方面的影响，装备卢森堡 2020 年新签订单、收入、毛利率较 2019 年均有所下降，如下表：

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差异	差异率
新签订单（亿欧元）	9.25	11.71	-2.46	-21.08%
收入（亿欧元）	10.31	11.89	-1.58	-13.28%
毛利率（%）	22.33	23.92	-1.59	不适用

(6) 装备卢森堡的业务主要分为新机器（“NM”）业务和数字服务（“DSS”）业务。

NM 业务主要包括 IMM（注塑机）、RPM（反应成型）和 EXT（挤出机）。根据 EUROMAP 的市场数据，IMM 的市场下降趋势明显和新冠疫情高度相关；RPM 对汽车市场高度依赖，亦受到疫情的严重影响；EXT 交付周期较长，受到新冠影响稍弱。装备卢森堡的 NM 业务在 2020 年新签订单 6.24 亿欧元，较 2019 年下降 25.65%。订单的减少导致收入的下降，NM 业务 2020 年实现收入 7.26 亿欧元，较 2019 年下降 15.72%。

DSS 业务主要是指对橡塑设备的维修维护、升级改造、技术优化、零配件更换以及数字化服务等业务，大多数情况下需要到客户现场进行作业。DSS 业务在 2019 年实现了 5% 的增长，通过优化结构等措施，DSS 业务原计划在 2020 年增长 15%，收入计划从 2.88 亿欧元增长至 3.30 亿欧元。DSS 业务集中在德国、欧洲和北美，受疫情影响较大。疫情导致机器使用率和备件需求降低，从而服务需求减少。加之旅行限制导致跨境服务严重受限，导致装备卢森堡 DSS 业务 2020 年新签订单 2.70 亿欧元，较 2019 年下降 9.01%，订单的减少导致收入的下降，DSS 业务 2020 年实现收入 2.70 亿欧元，较 2019 年下降 8.17%。

(7) 我们从公开市场获取了可比公司的信息，如下表：

单位：百万欧元

可比公司名称	2019 年收入	2020 年收入	差异	差异率
--------	----------	----------	----	-----

DMG MORI Aktiengesellschaft	2,701.5	1,831.3	-870.2	-32.21%
GEA Group Aktiengesellschaft	4,879.7	4,635.0	-244.7	-5.01%
KUKA Aktiengesellschaft	3,192.6	2,573.5	-619.1	-19.39%
Heidelberger Druckmaschinen Aktiengesellschaft(*)	1,690.0	1,289.0	-401.0	-23.73%
Krones AG	3,958.9	3,322.7	-636.2	-16.07%
Pfeiffer Vacuum Technology AG	632.8	618.6	-14.2	-2.24%
Dürr Aktiengesellschaft	3,921.5	3,324.8	-596.7	-15.22%
Manz AG(**)	192.8	172.4	-20.4	-10.29%
Jenoptik AG	855.2	767.2	-88.0	-10.29%

*：该公司财年为每年4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表格中2019年和2020年列示的数据为该公司2019财年和2020财年前三季度的数据。

**：该公司尚未公布2020年全年数据，表格中列示数据为该公司2019年和2020年前三季度数据。

从可比公司的信息可以看出，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可比公司的收入2020年较2019年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趋势。

五、本次变更的具体内容

针对2020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爆发及持续蔓延的不可抗力影响，并基于《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的指导意见，在充分评估疫情对公司及装备卢森堡的生产经营、市场开拓、管理提升等多方面的综合影响情况下，公司与装备环球拟签署《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与CNCE Global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 关于 China National Chemical Equipment (Luxembourg) S.à.r.l.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下称“补充协议”），对原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1. 考虑到2020年度新冠肺炎疫情对重组标的实际影响情况，装备环球拟将其在原协议项下就装备卢森堡2020年度净利润所作承诺的承诺期限顺延至2021年履行，即原协议项下的业绩承诺期由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三个会计年度变更为2018年、2019年及2021年三个会计年度，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不变，仍依次为47,581.87千欧元、47,710.15千欧元、

57,027.92 千欧元。亦即，本次变更后，装备环球承诺：装备卢森堡 2021 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57,027.92 千欧元。

2.除前述内容外，原协议项下业绩承诺补偿的程序、实施方式以及应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等内容均保持不变。

3.补充协议将在本次变更相关议案通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六、控股股东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

基于公司控股股东装备环球对公司未来发展潜力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着对社会公众股东负责的态度，装备环球承诺对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相应再行延长 12 个月，即本次变更完成后，装备环球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合计为 54 个月，股份锁定期届满日由 2022 年 10 月 23 日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

七、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尤其是欧洲地区爆发并带来持续影响，属于原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无法避免或克服的流行病，且与装备卢森堡无法在 2020 年度按期实现承诺净利润数具有直接关联。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六条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业绩承诺方装备环球因此无法全面履行原协议项下业绩承诺的，不构成违约。同时，考虑到《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的指导意见，公司及装备环球经协商一致后将原协议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相关义务的履行期限予以顺延，因此本次变更具有合理性。

本次变更系公司与装备环球基于装备卢森堡的实际经营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不可控的客观原因按照公平原则对业绩承诺期进行的适当调整，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的财务数据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事项，不改变原

业绩承诺金额、业绩补偿方式、现金补偿或股份补偿计算方式等内容，而仅变更了业绩承诺期，对装备卢森堡 2021 年的经营业绩目标提出了明确的金额要求，即装备卢森堡 2021 年应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 57,027.92 千欧元，有利于进一步敦促装备卢森堡以及公司提升业绩恢复速度，加大业绩提升幅度，从本质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有利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期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均针对上述业绩承诺调整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业绩承诺期及控股股东承诺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 日

附件 1：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第一章 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第一条 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二条 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三条 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

后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3、受制于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应当对董事会提出的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4、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

第四条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评估，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章 附则

第五条 本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本规划由董事会负责解释。